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编号:临 2006—017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独立财务顾问: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本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收购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收购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收购行为在获得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后,尚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云南省国资委批准等必要审批手续后,方能履行交割手续,因此本次收购方案能否最后实施以及所收购资产的交割日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与资产收购相关的盈利预测报告包括:

(1)《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2006 年度、2007 年度合并盈利预测报告》,该报告假设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已在 2005 年年末登记设立并注入昭通铅锌矿,包含了昭通铅锌矿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的预测经营结果;

(2)《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合并备考盈利预测报告》,该报告假设驰宏锌锗于 2006 年 1 月 1 日完成对昭通铅锌矿的收购,包含了驰宏锌锗现有业务以及拟收购资产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合并预测经营结果。

上述两份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的编制是基于不同的交割日假设,投资者根据盈利预测报告进行投资决策时应对上述情况予以关注。

本公司在此特别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并仔细阅读本报告书中“风险因素”、“本次拟以新增股份收购的资产情况”、“本次收购对本公司的影响”、“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驰宏、购买方或驰宏锌锗	指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冶金集团、冶金集团、集团	指 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
昭通铅锌矿、该矿	指 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新立公司	指 云南新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立鑫公司	指 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本次收购、本次关联交易、本次交易	指 驰宏锌锗向控股股东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发行 3500 万 A 股用于收购昭通铅锌矿 100%股东权益。上述股份以每股 19.17 元的价格折为 67,095 万元,该部分收购资金与收购价款之间的差额由驰宏锌锗在交割日后一年内支付。
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协议书	指 驰宏锌锗与云南冶金集团签署的关于本次收购的协议书
评估基准日	指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收购的资产、收购资产、标的资产	指 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所持昭通铅锌矿 100%股权资产
股改	指 股权分置改革
报告书 / 本报告书	指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上义、律师	指 云南上义律师事务所
亚太中汇、会计师	指 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山东乾聚、资产评估师	指 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国资委	指 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国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交割	指 本次收购的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本次收购得以完成
交割日	指 资产交割当天
交割审计	指 会计师于交割日对收购资产于交割日的前月最后一日的有关会计报表进行专项审计
交割审计日	指 交割日的前月最后一日
粗铅	指 不符合国家商品铅标准、含有一定数量杂质的金属铅
电锌	指 硫酸锌溶液经过电解在阴极上析出的金属锌
电铅	指 硅氟酸铅溶液经过电解在阴极上析出的金属铅
锌精矿	指开采出的硫化矿矿石经选矿后,金属锌成份达 50%以上的精矿,是生产电锌的主要原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绪言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金属矿石保有储量和原料自给率,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和生产流程,增强公司资源整合能力,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使公司发展成为具有领先技术水平的特大型铅锌采选冶炼企业,并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按照公允及进一步提高股东回报的原则,驰宏锌锗拟以向云南冶金集团增发 3,500 万 A 股流通股的方式收购云南冶金集团拥有的有关资产。

2006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了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经本次董事会审议,决定将《新增股份收购资产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同时本公司与云南冶金集团签署了《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协议书》。

根据该协议,本次驰宏锌锗将收购云南冶金集团所持昭通铅锌矿 100%股权。

本次收购涉及的新增股份价格,拟按照市场化原则,依据驰宏锌锗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前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数确定,据此计算,新增股份每股发行价为 19.17 元。

本次收购的资产定价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确定。本次拟收购的资产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评估机构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昭通铅锌矿 100%股东权益的资产评估净值为 82,534.85 万元,扣除评估基准日累计未分配利润 23,510,285.83 元后收购价款为 80,183.82 万元,新增股份不足以支付收购价款的部分由驰宏锌锗在交割日后的一年内支付缺口部分;收购价款占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审计后净资产的 111%。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本次收购构成本公司重大资产收购行为。

本次收购尚需提交驰宏锌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和云南省国资委批准方可生效。

同时,鉴于云南冶金集团目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收购行为是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行为,构成关联交易,云南冶金集团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本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是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文的相关规定编制,以供投资者决策参考之用。

第三节 与本次收购有关的当事人

一、资产出让方

名 称: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 208 号

法定代表人:陈 智

电 话:0871-3162041

传 真:0871-3135997

联 系 人:马 雯

二、资产受让方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曲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峰路延长线

法定代表人:朱崇仁

电 话:0874-8966698 0874-8966817

传 真:0874-8966789

联 系 人:赵 明 王 涛

三、独立财务顾问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14-16 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 话:021-68816000

传 真:021-68819320

联 系 人:罗 浩 顾叙嘉 王景旭 刘海涛

四、财务审计机构

亚太中汇(云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王增明

电 话:0871-3128656

传 真:0871-3184386

注册会计师:王增明 戴志刚

五、矿权评估机构

采矿权评估机构:北京经纬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忠珍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5 号时代之光名苑 1 号楼 1502 室

电话:010—61595857

传真:010—61592813

经办注册矿业权评估师:刘忠珍 李 岩

六、土地评估机构

土地评估机构:云南通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茂竹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白云路 525 号北京路花苑 2 栋 301 室

电话:0871—5152758

传真:0871—5645586

经办注册土地估价师:李 猛 刘茂竹 曾晓初

七、资产评估机构

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地 址:山东烟台胜利路 201-209 号

法定代表人:刘天聚

电 话:053-56628145

传 真:053-66224416

联 系 人:宋秀明 王炳臣

八、法律顾问

云南上义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 62 号证券大厦 26 楼

联系电话:0871-3174516

传真号码:0871-3174516

经办律师:汤建新 赵农生

第四节 本次收购的背景及交易对方情况

一、本次收购的背景

本公司是一家集铅、锌、锗勘探、采选、冶炼、化工、科研为一体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在全国同行业中其产品产量、资产规模、主营业务收入等都位居前列,是中国百家最大有色金属冶炼企业之一,已被列入国家第一批循环经济试点单位,200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可以从事产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自 2004 年 4 月上市以来,依托国内宏观经济的良好发展态势,特别是有色金属行业新一轮景气周期的到来,通过企业内部科学严格的管理,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但是,在未来发展的进程中,本公司尚存在以下问题有待解决:

1、由于铅锌资源的共生性,世界上大型有色金属企业都是铅锌一体的,单一的铅或单一的锌都缺乏资源整合能力。由于历史的原因,本公司主要从事铅锌矿石的采选和电锌的冶炼,电铅的冶炼依靠委托加工。公司的“十一五”规划提出要加速对云南省及周边铅锌资源的整合乃至东南亚等地铅锌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但是,一个只具有锌冶炼能力的企业,不仅在占有矿山资源的竞争中,其竞争力将大打折扣,而且由于没有铅冶炼系统,精矿和锌冶炼废弃物中的多种有价金属和贵金属均不能得到回收。

2、本公司是铅锌采选冶炼一体化企业,原料的自给率领先国内同行,这也是本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但是资源是不可再生的,本公司的两座自备矿“山矿”、麒麟厂特别是矿“山厂”的氧化矿经多年开采后,铅锌金属资源储量下降较明显;公司“10 万吨 / 年电锌节能改造工程项目”于 2005 年底投产以来,原料自给率已从 100%降至 60%左右,外购锌精矿的增加给经营带来了新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除继续在原矿山周围及深部开展矿产资源的勘探基础工作外,择机收购其他铅锌矿产资源已成为当务之急。

3、冶金集团全资拥有的昭通铅锌矿与本公司存在大额的关联交易和潜在的同业竞争。昭通铅锌矿于 2005 年 2 月按照云南省政府整顿矿业秩序和行业整合的要求由冶金集团出资收购,该矿铅锌资源储量丰富,已探明铅锌金属储量超过 30 万吨,且富含银、锗等稀贵金属,预计整个矿区外推铅锌金属储量超过 100 万吨。因该矿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的业务,如果大规模开采则与本公司构成了同业竞争。2005 年昭通铅锌矿的锌精矿全部委托本公司加工,本公司收取加工劳务费 1,720 万元;另向该矿采购原料发生费用 441 万元,销售货物发生收入 104 万元,合计关联交易金额 2,265 万元。随着该矿的矿石年采选量从目前的 4.5 万吨左右提高到 2006 年预计的 9.5 万吨,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也将大幅提升至 5,000 万元 / 年左右。

昭通铅锌矿全资企业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曲靖 10 万吨铅冶炼装置)与本公司存在大额的关联交易和潜在的同业竞争。该装置于 2005 年底建成投产,并在今年年初完成竣工决算。由于铅锌资源共生,该装置与本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向的 10 万吨电锌项目是同步设计、同步开工建设、厂址邻接、工艺流程互通、公辅设施共用的配套项目,本为同一个项目,只是由于当时国家经贸委的项目审批权限问题以及本公司无力承担投资资金而被人为分开由两个投资主体分别投资建成的一个完整的系统。本公司采选的部分铅精矿通过该装置加工为电铅和电银。预计本公司 2006 年与该装置的关联交易金额接近 10,000 万元。另外,该装置的组成部分 6 万吨粗铅 / 年冶炼装置与本公司会泽第一冶炼厂 2.3 万吨粗铅 / 年冶炼装置形成同业竞争,中国证监会云南监管局于 2005 年 10 月 26 日对我公司进行了巡检,并于 2006 年 1 月 18 日出具了云证监[2006]8 号“云南证监局关于对驰宏锌锗的检查通报”,通报中要求我公司解决该问题,为此,我公司回复为“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控股股东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已决定,利用股权分置改革这一契机,实现铅锌合一,通过定向发行把新立公司曲靖分公司铅系统整合进驰宏锌锗,彻底消除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

4、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对国有资本控制稀缺战略资源产生影响。本公司拥有矿山厂、麒麟厂两座自备矿山,矿山铅 + 锌品位 25%以上,远高于国内铅锌矿山 6.8%的平均品位水平,且富含稀贵金属锗和银,其中锗的储量全球第一。金属锗主要用于航天航空、军事及其他高科技领域,是重要的国防战略物资。随着国际形势变化、特别是台海局势变幻,本公司资源储备的战略地位日益凸显。近年来,不断有国外同行及其他投资机构来本公司考察、磋商,显示出通过控股本公司从而控制资源的倾向。冶金集团仅持有本公司 51.49%的股份,按股改方案每 10 股流通股获送 2.7 股计算,股改完成后冶金集团持股比例下降到 40.67%,国家对重要战略资源的绝对控制产生风险。

鉴于以上情况,本公司将股权分置改革控股股东送股与定向新增股份收购控股股东资产结合推进。本公司认为:新增股份收购昭通铅锌矿(包含曲靖 10 万吨铅冶炼装置)将较大幅度地增加本公司的金属矿石保有储量和采选冶炼能力,既拓展了资本、资产、生产规模,又改善了负债结构,降低了资产负债率,有效解决此前资本“盘子”与生产经营规模不匹配、“小马拉大车”的状况。同时,对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厚;并有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和生产流程,增强公司资源整合能力,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使公司发展成为资源开拓前景好占有率高、铅锌配套综合回收能力强、工艺技术水平领先的特大型铅锌采选冶炼企业,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二、本次资产收购范围

本次新增股份拟收购的资产为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所持昭通铅锌矿 100%股权资产。

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于 1956 年 4 月成立,其性质系县属国有独资企业。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矿业秩序治理整顿构想,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 2005 年 1 月 18 日与昭通市彝良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昭通彝良洛泽河矿冶加工基地铅锌项目合作开发协议》文件,彝良县人民政府以彝政通[2005]4 号文将该昭通铅锌矿所有者权益行政划转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管理,并向省国资委申办了企业国有资产出资人变动产权登记审宜。2005 年 5 月 23 日经云南省昭通市彝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昭通铅锌矿出资人变更为云南冶金集团,该矿正式成为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的全资子企业。2006 年 3 月 31 日,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以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即曲靖 10 万铅冶炼装置)追加对该矿投资,至此,该矿拥有矿石采选能力 10 万吨 / 年,金属冶炼能力粗铅 6 万吨 / 年,电铅 10 万吨 / 年,银 150 吨 / 年,金 72 公斤 / 年,发展成为集采矿、选矿、金属冶炼为一体的大型企业。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评估,该矿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82,534.85 万元,扣除该矿于评估基准日累计未分配利润 23,510,285.83 元(该项货币资金已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全额汇入云南冶金集团账户),本次新增股份拟收购的资产净值为 80,183.82 万元。

三、本次新增股份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原则

收购的目的:

1、完善本公司的产业链和生产流程,增加本公司资源储量,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能力,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实现收购后每股收益一定程度的增厚;

2、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减少关联交易,使本公司的资产更加完整,并增强业务独立性;

3、确保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国有资本继续拥有绝对控股权;

4、降低本公司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改善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收购的原则:

1、收购符合市场化原则,秉承“公开、公平、公正”;

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条件。

四、本次交易资产出让方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资产出让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

企业性质:国有经济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 208 号

法定代表人:陈智

注册资本:55,119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5300001004944

税务登记证号码:滇国税字 530103216520224

滇地税字 530103216520224

经营范围:矿产品、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延伸产品。承包境外有色冶金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察、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2、历史沿革及基本情况

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是 1989 年经云南省政府批准,将省属铝、铅、锌、锰大中型骨干生产企业整合组建而成的企业集团,1993 年被云南省政府授予国有资产授权经营,1995 年被列为云南省第一批建立现代权益制度试点单位,1997 年被列为云南省第一批重点培育的大企业大集团,1999 年被列入国家 520 户重点企业(集团),2002 年被列为云南省重点支持的 10 户大型工业企业集团。现已形成集采矿、选矿、冶炼、化工、加工、勘探、设计、科研、教育、工程施工及内外贸易为一体的大型工业企业集团。集团连续多年入围中国企业 500 强,在全国有色金属行业和云南省工业企业中位居前列。现有成员单位 35 家,其中:全资 8 家,控股 13 家,参股 14 家。现有员工 1.8 万人。

3、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近三年来,冶金集团的主要业务得到了较快发展,2003 年、2004 年、2005 年十种常用有色金属的产量分别为 262771 吨,323125 吨,500170 吨,其中 2005 年有色金属产量比 2000 年末增长了 86.24%,年均增长 13.24%。 2005 年末,集团已形成有色金属采矿 106 万吨、选矿 105 万吨、冶炼 70 万吨、深加工 16 万吨和锗产品 20 吨、锰矿石 38 万吨、铁合金 6 万吨、硫酸 37 万吨的年生产能力,其中电解铝生产规模位居国内同行业第二位,铅锌采选总规模、冶炼总规模分别位居国内同行业第一位和第三位。集团有色金属采、选、冶炼能力分别比 2000 年末增长了 1.87 倍、1.68 倍和 1.34 倍,年均增长 23.5%、21.6%和 20.2%。

2003 年至 2005 年,冶金集团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4,857 万元,465,389 万元,781,762 万元,实现净利润 6,248 万元,14,459 万元,15,680 万元。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集团资产总额 1,091,770 万元,负债总额 713,776 万元,净资产 377,994 万元,实现净利润 15,680 万元。

冶金集团自主研发的富铅渣鼓风炉熔炼技术被世界发明家公会评为世界金牌技术,并获香港国际专利技术博览会金牌奖。“十五”期间,集团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省部级科技成果奖 21 项;申请专利 60 多项,获授权专利 29 项。

4、股权及控制关系

云南冶金集团目前的直接全资控制人为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止本报告日, 交易对方与直接持有人以及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冶金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冶金集团的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会泽铅锌矿	会泽县者海镇	铅锌采选冶、化工科研	全资子公司	国有控股	浦绍俊
澜沧铅矿	澜沧县城西	铅锌矿采选冶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赵永生
建水锰矿	建水县东坝乡	锰矿采选冶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焦苏华
研究院	昆明圆通路	科技开发	全资子公司	国有独资	臧 键
云南铝业	呈贡县七甸	铝冶炼、碳素、铝加工	控股子公司	股份公司	陈 智
永昌公司	龙陵县勐糯镇	铅锌采选冶、化工	控股子公司	股份公司	董 英
新材料公司	昆明圆通路	有色新材料研制	控股子公司	股份公司	俞德庆
金濠公司	昆明昙花寺	健身娱乐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董 英
驰宏公司	会泽县者海镇	铅锌采选冶、化工科研	控股子公司	股份公司	朱崇仁
新立公司	昆明马街	铅冶炼、贵金属加工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焦苏华
斗南公司	砚山县平远镇	锰矿采选冶	控股子公司	股份公司	董 英
进出口公司	昆明人民东路	内外贸易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董 英
铝加工厂	官渡金马镇	铝箔加工	控股子公司	联营企业	高 瑾
金吉安	昆明穿金路	建筑工程监理、工程质量鉴定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董 英
冶金医院	昆明王大桥	综合医疗	全资子公司	国有独资	王 羚
冶金仁达	昆明穿金路	电子贸易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董 英
证券公司	昆明春城路	证券、期货及内外贸易	控股子公司	股份公司	许彦明
昭通铅锌矿	彝良县洛泽河	铅、锌冶炼 工业硫酸	全资子公司	国有独资	李增光

5、最近一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冶金集团资产总额 1,091,770 万元,负债总额 713,776 万元,净资产 377,994 万元,当年实现净利润 15680 万元。以下是冶金集团 2005 年的财务会计报表简表。

(1)资产负债简表

单位:元

项 目		项 目	
流动资产合计	4,042,101,453.19	流动负债合计	4,312,810,901.11
长期投资合计	368,282,177.40	长期负债合计	2,824,946,678.74
固定资产合计	6,291,025,436.49	*少数股东权益	1,203,455,356.5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16,294,587.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6,490,717.80
资产总计	10,917,703,654.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17,703,654.16

(2)利润简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实际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7,817,622,315.46
二、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7,817,622,315.46
三、主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2,540,260.01
四、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3,362,186.50
五、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5,965,571.14
六、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804,711.05

6、向本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止本报告日,云南冶金集团推荐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云南冶金集团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驰宏锌锗职务	云南冶金集团任职情况	性别	任职起止日期
朱崇仁	董事长	正职待遇	男	2003-08—2006-08
王洪江	副董事长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004-08—2006-08
刘宗金	董事、党委书记	无	男	2004-08—2006-08
龚陆琪	董 事	无	男	2003-08—2006-08
曹忠奎	监事会主席	无	男	2003-08—2006-08
段开荣	监 事	无	男	2003-08—2006-08
毛智敏	监 事	审计部主任	男	2003-08—2006-08
许彦明	监 事	集团下属云南证券公司总经理	男	2003-08—2006-08
陈 进	总经理	无	男	2004-08—2006-08
杨 宏	副总经理	无	男	2003-08—2006-08
沈立俊	副总经理	无	男	2003-08—2006-08
浦恩社	副总经理	无	男	2004-04—2006-08
周廷熙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无	男	2005-12—2006-08
王 进	副总经理	无	男	2005-12—2006-08
张 杰	财务负责人	无	男	2003-08—2006-08
赵 明	董事会秘书	无	男	2003-08—2006-08

7、最近五年之内是否受过影响本次收购的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截止到本报告日,云南冶金集团已声明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影响本次收购的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形。

第五节 本次拟以新增股份收购的资产情况

根据云南冶金集团与驰宏锌锗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签订的《新增股份收购资产协议书》,本次新增股份收购的资产为云南冶金集团所持昭通铅锌矿 100%股权资产。本次收购完成后,驰宏锌锗将持有昭通铅锌矿 100%的股权。驰宏锌锗的金属资源储量得以进一步提升,冶炼业务实现铅锌合一,业务独立性大大增强。

一、昭通铅锌矿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法定代表人:李增光

注册资本:556 万元

企业住所:彝良县洛泽河镇

经济性质:国有经济

经营范围:主营铅、锌、金属锌粉、工业硫酸(以上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按有效的“资质证”、“许可证”开展经营)

二、昭通铅锌矿历史沿革及重组情况

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的前身是于 1956 年 4 月 8 日以“江洪号(商号)”为主的 63 家私营小业主合并成立的公私合营彝良铅锌矿。1956 年至 1961 年隶属彝良县,1962 年正式移交昭通地区工业局主管,1965 年改名为“地方国营彝良县铅锌厂”,1966 年又改名为“云南省彝良县红旗铅锌矿”,1979 年又改为“云南省昭通地区铅锌矿”。2004 年 4 月正式划归彝良县管理。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矿业秩序治理整顿构想,云南冶金集团于 2005 年 1 月 18 日与昭通市彝良县人民政府签订《昭通彝良洛泽河矿冶加工基地铅锌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彝良县人民政府以彝政通[2005]4 号文将该昭通铅锌矿所有者权益行政划转云南冶金集团冶金集团,并向省国资委申办了企业国有资产出资人变动产权登记审宜。2005 年 5 月 23 日,经云南省昭通市彝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办理了企业法人有关变更手续,更名为“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正式成为云南冶金集团的国有全资子企业,标志着彝良县洛泽河区域铅锌资源的整合开发工作进入了实质性运作阶段,为昭通铅锌矿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平台。

昭通铅锌矿全资拥有的云南立鑫有色金属公司的前身是云南新立有色金属公司曲靖分公司。2006 年 3 月 28 日,省国资委云国资规划[2006]89 号文《云南省国资委关于同意设立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云南新立有色金属公司在新立曲靖分公司的基础上设立立鑫公司。

2006 年 3 月 31 日,冶金集团滇冶资投字[2006]7 号文《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关于划转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股权出资的通知》,将立鑫公司 100%股权(对应 2006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总额为 639,856,974.3 元)划转到昭通铅锌矿;至此,该矿拥有矿石采选能力 10 万吨 / 年,金属冶炼能力粗铅 6 万吨 / 年,电铅 10 万吨 / 年,银 150 吨 / 年,金 72 公斤 / 年,发展成为集采矿、选矿、金属冶炼为一体的大型企业。

三、昭通铅锌矿的审计情况

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昭通铅锌矿 2005 年的备考财务报表出具了亚太审字[2006]B-B-356 号审计报告。

关于昭通铅锌矿 2005 年备考财务报表的说明和编制原则:

(1)假设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在 2005 年年末已登记设立;

(2)假设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已在 2005 年年末已受让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

(3)假设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以持有的对云南立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股权对本矿进行增资扩股(按评估值)的经济行为已在 2005 年年末完成。

备考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合并数	母公司数	负债及股东权益	合并数	母公司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9,392,798.44	38,479,140.62	短期借款	6,800,000.00	6,800,000.00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112,604,763.54	2,708,626.14
应收股利			预收账款	31,069,440.80	6,919,531.64
应收利息			应付工资	1,909,869.86	1,140,272.86
应收账款	3,706,517.68	120,599.72	应付福利费	2,800,561.51	2,403,867.56
其他应收款	20,684,821.43	1,244,235.44	应付股利		
预付账款	6,491,374.69	1,511,318.48	应付利息	306,365.00	146,640.00
应收补贴款			应交税金	-6,577,361.49	4,737,222.69
存货	62,099,983.89	11,558,264.65	其他应交款	279,758.23	279,000.48
待摊费用			其他应付款	10,224,802.71	1,289,887.9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提费用	46,741.50	46,741.50
其他流动资产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52,375,496.13	52,913,558.91	流动负债合计	159,464,941.66	26,471,790.80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634,941,686.10	长期借款	2,600,000.00	2,6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投资合计		634,941,686.10	长期应付款		
其中:合并价差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709,288,798.50	46,176,841.00			
减:累计折旧	29,693,293.98	29,693,293.98	长期负债合计	2,600,000.00	2,60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679,595,504.52	16,483,547.0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94,176.09	1,094,176.09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678,501,328.43	15,389,370.93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5,759,069.31	398,127.07			
在建工程	6,188,941.71	6,188,941.71	负债合计	162,064,941.66	29,071,790.80
固定资产清理					
			少数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690,449,339.45	21,976,439.7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1,298,927.25	1,298,927.25	股本	644,787,009.50	644,787,009.50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302,796.04	302,796.04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13,458,729.80	13,458,729.80
			其中:法定公益金	2,860,911.43	2,860,911.4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298,927.25	1,298,927.25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23,510,285.83	23,510,285.83
递延税款借项			股东权益合计	682,058,821.17	682,058,821.17
资产总计	844,123,762.83	711,130,611.97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844,123,762.83	711,130,611.97

备考利润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 2005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76,090,804.79	76,090,804.79
减:主营业务成本	40,043,292.37	40,043,292.3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12,005.13	712,005.13
二、主营业务利润	35,335,507.29	35,335,507.29
加:其他业务利润	-828.98	-828.98
减:营业费用	198,320.79	198,320.79
管理费用	9,767,863.11	9,767,863.11
财务费用	415,681.38	415,681.38
三、营业利润	24,952,813.03	24,952,813.03
加:投资收益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81,031.68	81,031.68
减:营业外支出	833,542.36	833,542.36
四、利润总额	24,200,302.35	24,200,302.35
减:所得税	3,599,508.07	3,599,508.07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五、净利润	20,600,794.28	20,600,794.28

四、昭通铅锌矿的评估情况

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山东乾聚对昭通铅锌矿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乾聚评报字((2006)第 2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评估结果,昭通铅锌矿的评估净值为 82,534.85 万元,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	D=C-B	E=D/B*100
流动资产	1	15,237.55	15,237.55	15,434.07	196.52	1.29
长期投资	2					
固定资产	3	69,044.93	69,044.93	70,304.78	1,259.85	1.82
其中:在建工程	4	618.89	618.89	618.89		
建筑物	5	24,474.02	24,386.03	25,365.26	979.23	4.02
设备	6	43,485.53	43,464.11	43,744.87	280.76	0.65
无形资产	7	129.89	129.89	13,002.49	12,872.60	9,910.39
其中:土地使用权	8	40.79	40.79	25.84	-14.95	-36.65
其他资产	9					
资产总计	10	84,412.37	84,412.37	98,741.34	14,328.97	16.97
流动负债	11	15,946.49	15,946.49	15,946.49		
长期负债	12	260.00	260.00	260.00		
负债总计	13	16,206.49	16,206.49	16,206.49		
净资产	14	68,205.88	68,205.88	82,534.85	14,328.97	21.01

评估增减值的原因说明:1、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128,725,963.96 元,增值率为 9910.18%;增值的原因是公司拥有的采矿权无账面价值,在此次评估中经北京经纬事务所评估采矿权价值为 128,875,500.00 元。在本评估报告中汇入此评估结果,故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2、房屋建筑物评估增